2-1-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格式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北京市丰台区生态环境局(单位名称)的 2025年监测能力达标建设及实验室改造建设项目-监理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2025 年监测能力达标建设及实验室改造建设项目-监理(标的名称),属于其他未列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北京中集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95人,营业收入为 3778.03万元,资产总额为 1491.21 万元¹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2. /(标的名称),属于/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/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/人,营业收入为/万元,资产总额为/万元,属于/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型极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国家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· 企业名称 ** 盖章): 北京中集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7月22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